

社文會文件第12/2024號 (2024年6月4日社文會會議)

致 元朗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主席 呂堅議員,MH

由：湛家雄議員 BBS,MH,JP、沈豪傑議員 BBS,JP、黃元弟議員 MH、徐偉凱議員、陳嘉輝議員、黃穎灝議員、何曉雯議員、黃紹聰議員、李靜儀議員

事：請將議題列入 2024年6月4日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議程

設立元朗區旅遊親善校園大使

藉著近日國家再開放 8 個城市赴港澳自由行，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夏寶龍提及「香港無處不旅遊」的理念。香港的景點亦不應再局限於傳統旅遊區，行政長官亦特別提及新界的圍村、鄉村風貌、地質公園等，元朗亦有深厚的圍村文化、優良的生態環境可發掘作旅遊景點推廣。

有鑑於此，本人建議在學校設立旅遊親善大使，讓學生了解本區的歷史文化、生態環境及特色旅遊景點，再由他們宣傳本區特色、並作為導遊帶領旅客發掘本區文化。不但能增進學生學科上的知識，亦能培養其溝通及領導能力，更可以借學生之口「說好元朗故事」，從而，提升國民身份認同及民族自豪感。

建議由文化體育及旅遊局聯同教育局推行計劃，邀請學校及學生參與計劃，以實地考察、講座等形式令大使了解本區生態及歷史文化，再舉辦由大使作導遊、面向社區及旅客的文化、生態旅行團，進一步發展元朗區的深度文化、生態旅遊，以元朗作為試點、先行先試，實踐「無處不旅遊」的理念。

聯絡人: 李靜儀區議員